

<<梁方仲读书札记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梁方仲读书札记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101063622

10位ISBN编号：7101063624

出版时间：2009-01

出版时间：中华书局

作者：梁方仲

页数：678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梁方仲读书札记>>

内容概要

梁方仲先生的学生黄启臣先生将梁先生的著作重新整理，交由中华书局整体出版。文集之一、二、三，是将分别曾由中华书局、中州古籍出版社、广州人民出版社三家出版的论文集以及一些未刊稿重新编排，确定了三个主题，分别是：明代赋役制度、明清赋税与社会经济、中国社会经济史论，这样的处理较以前单纯以论文集命名的方式更显主题明确。两部名著：《明代粮长制度》、《中国历代户口、田地、田赋统计》收入文集之四、之五。将未刊之梁方仲先生《中国经济史讲义》和《中国经济史读书札记》整理出来，分别列为文集之六、之七。对难以收入三个主题中的文章，归入之八《梁方仲文存》中。梁集共八种。

<<梁方仲读书札记>>

书籍目录

1. 粤人谓过河日过海2. 《包拯集》3. 戴明扬《嵇康集校注》4. 汪士铎论人口5. 刘光贾《(前汉书>食货志注》6. 殷孟伦论明末东南诸社7. 牙签8. 唐初高丽人口9. 评《清代山东经营地主底社会性质》10. 明代福建一田三主(四主)11. 《程史》与矿工起义12. 《东塾集》与先世之关系13. 陈融：读岭南人诗绝句14. 太平天国纪事诗15. 明代南北田产概况16. 乾隆末年江南家庭女工棉纺织生产率17. 明末寒士家庭日用细账18. 鲁迅旧诗笺注19. 皇庄20. 明代歌曲中的社会经济史料21. 陈世元汇刊《金薯传习录》22. 嘉靖中年台州府里甲赋役及户籍制度23. 端溪砚石史料24. 明代瓷器手工业中的几个问题25. 明代景德镇瓷业情况26. 宋代北方民间瓷器27. 开银矿28. 广东龙门县铁矿29. 明代冶铁炼钢技术的发展(附遵化铁厂史料)30. 《天工开物》的版本31. 佣工与赘婿32. 历代风俗画对历史研究的价值33. 明代杭州刻书不工34. 巩珍：《西洋番国志》35. 正德间河南嵩阳县铅矿36. 明代航海通书(10g_book)37. 嘉靖中年广州海上对外贸易38. 《郑和航海图》39. 周介存《宋四家词选》之得失40. 明代经营地主41. 明代种树技术的发展42. 明代松江佃农劳动生产率及租额43. 明代南北各地田产经营耕种情况44. 乔世宁《丘偶集》45. 役法门户等则46. 镑户(江西九江渔课户)47. 门子、门夫48. 斗子、斗级49. 乌蛋户50. 门斗51. 润笔银52. 长随与衙前53. 平步青与明史学54. 乐户55. 门、户与朋充马役56. 棚户、寮民57. 雁户、贴户、陵户58. 元代城市衰落59. 大小亩(折亩)60. 清初棉纺织业之包买制, 及明清洞庭商人61. 明代商人(包买主)62. 汪琬《明史》拟传63. 明代海上走私贸易64. 医户、匠户65. 儒户、官籍、先贤籍、坛户、酒户、茶户、市马户66. 商籍、农商服饰之区别67. 丐户68. 明代名工匠69. 荒年贫民所受官府富户及商人之剥削70. 田目71. 丝织(湖州)72. 料丝73. 菜户, 铤匠74. 《闽部疏》中所见之福建物产75. 雕漆76. 明代省际贸易关系77. 越南户口78. 县志户口开列男女大小口数79. 云南洪武年间户丁数80. 松江布81. 雇工、佣奴82. 成化马价屋价83. 明代家奴84. 刘六、刘七起义85. 布织86. 正德嘉靖间银两物价(附官俸)87. 田亩产量88. 明代江西各县经济概况89. 黄册初行洪武四年90. 松江细布91. 织造与机房92. 王缙《梧山集》93. 洋布译名94. 正德年间广西横州物价及贸易95. 《君子堂日询手镜》跋96. 黎族市集97. 香山顺德沙田(花利)98. 里甲支应项目99. 里甲费用100. 里甲、保甲与皂吏101. 里老与舆论102. 里甲排年103. 王浩八104. 无碍官钱105. 内库106. 方国珍107. 行部与行在108. 户口盐钞及马丁109. 二陆钱.....

<<梁方仲读书札记>>

章节摘录

凡种马骡驹——其民牧皆视丁田授马，始曰户马，既曰种马（《明史》卷九二）。

洪武二十八年，定凡补领，或孳生三岁骡驹，每二年纳驹一匹。

永乐二十二年，令民养官马者二岁纳驹一匹。

……成化元年，令孳生马每三年纳一驹。

三年奏准复二年纳一驹，额外多余者，官为收买，别给空闲人户。

按《明史》卷九二载：“（成化）六年吏部侍郎叶盛言：‘向时岁课一驹，而民不扰者，以刍牧地广，民得为生也。

自豪右庄田渐多，养马渐不足。

洪熙初，改两年一驹，成化初，改三年一驹。

马愈削，民愈贫，然马卒不可少，乃复两年一驹之制，民愈不堪。

请敕边镇随俗所宜，凡可以买马足边，军民交益者，便宜处置。

附参考资料——景泰三年，奏准凡儿马十八岁以上，骡马二十岁以上，免其算驹。

成化二十一年，奏准凡补领骡驹作种者，二年后方与算驹。

弘治六年，奏定两京太仆寺种马额数，每二年照例纳驹，其驹更不搭配，于内拣选备用，及补种马之阙。

其余卖银贮库，遇备用不敷，量为买补种马，每三年揀选一次，老病不堪者卖银入官，拨驹补数。

九年，奏准凡一马两年连生二驹者，除纳官外，听其自用。

正德二年，奏准太仆寺岁取备用大马，止照种马定额，每群派取一匹，其种马生驹，起依变卖，悉听自便。

<<梁方仲读书札记>>

编辑推荐

《梁方仲读书札记》由中华书局出版。

<<梁方仲读书札记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